

上海市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1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21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统计局主要职能

上海市统计局是市政府直属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有关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有关统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研究起草有关统计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领导和协调本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
2. 建立健全本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根据国家统一制度拟订和实施本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本市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国家统一部署的本市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本市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金融、财政、税收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能源、固定资产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统一评估、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 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收集、整理并提供全国、国内各省（区、市）及主要城市的基本统计资料，开展比较研究。
8. 依法开展统计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的检查，查处统计违法行为；依法审批（备案）本市统计调查项目和监督管理本市涉外调查活动；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和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
9. 建立并管理本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本市各区、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0. 协助区管理区政府统计局局长、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管理由中央财政提供的统计经费和专项基本建设投资。
11. 收集、整理国际统计数据，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组织实施国际间统计资料交换和统计交流合作项目。
12.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3.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海市统计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统计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统计局本部以及下属6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2家，事业单位4家，具体包括（列示至基层预算单位）：

1. 上海市统计局本部
2. 上海市服务业调查中心(上海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3. 上海市统计资料管理中心
4. 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5. 上海市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6. 上海市统计科学应用研究所
7. 上海市统计教育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1年，上海市统计局预算支出总额为13,6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641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8,01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3,641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8,01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0,71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上海市人口、劳动力及劳动报酬状况统计调查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951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470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50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1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6,411,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115,15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6,411,83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2,573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99,390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084,719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136,411,832	支出总计	136,411,832

2021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115,150	107,115,150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07,115,150	107,115,150			
201	05	01	行政运行	61,166,196	61,166,1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467	8,480,467			
201	05	04	信息事务	470,000	470,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398,952	17,398,952			
201	05	06	统计管理	657,610	657,610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4,347,000	4,347,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3,104,925	13,104,925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000	1,4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2,573	9,512,57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2,573	9,512,57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9,250	1,189,25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560	34,5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8,871	5,468,87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0,892	2,740,8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0	7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9,390	4,699,39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390	4,663,3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423	4,078,4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967	584,96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00,759	7,100,759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3,960	7,983,960			
合计				136,411,832	136,411,832			

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115,150	72,938,721	34,176,429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07,115,150	72,938,721	34,176,429
201	05	01	行政运行	61,166,196	61,166,1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467		8,480,467
201	05	04	信息事务	470,000		470,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398,952		17,398,952
201	05	06	统计管理	657,610		657,610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4,347,000		4,347,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3,104,925	11,772,525	1,332,400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000		1,4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2,573	8,536,253	976,3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2,573	8,536,253	976,3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9,250	326,490	862,76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560		34,5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8,871	5,468,87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0,892	2,740,8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0		7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9,390	4,663,390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390	4,663,3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423	4,078,4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967	584,96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00,759	7,100,759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3,960	7,983,960	
合计				136,411,832	101,223,083	35,188,749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6,411,8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115,150	107,115,15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2,573	9,512,573	
		三、卫生健康支出	4,699,390	4,699,39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收入总计	136,411,832	支出总计	136,411,832	136,411,832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115,150	72,938,721	34,176,429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107,115,150	72,938,721	34,176,429
201	05	01	行政运行	61,166,196	61,166,196	
201	05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480,467		8,480,467
201	05	04	信息事务	470,000		470,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7,398,952		17,398,952
201	05	06	统计管理	657,610		657,610
201	05	07	专项普查活动	4,347,000		4,347,000
201	05	50	事业运行	13,104,925	11,772,525	1,332,400
201	05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490,000		1,4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2,573	8,536,253	976,3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2,573	8,536,253	976,32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9,250	326,490	862,76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560		34,56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68,871	5,468,87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40,892	2,740,89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00		7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9,390	4,663,390	3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63,390	4,663,39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078,423	4,078,4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967	584,967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000		3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84,719	15,084,71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100,759	7,100,759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983,960	7,983,960	
合计				136,411,832	101,223,083	35,188,749

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562,410	77,562,410	
301	01	基本工资	10,984,700	10,984,700	
301	02	津贴补贴	39,728,604	39,728,604	
301	03	奖金	2,134,376	2,134,376	
301	07	绩效工资	4,649,039	4,649,03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68,871	5,468,87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740,892	2,740,89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59,790	3,459,79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3,600	1,203,6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779	91,7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100,759	7,100,7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53,072		21,653,072
302	01	办公费	1,316,848		1,316,848

302	02	印刷费	463,552		463,552
302	03	咨询费	328,289		328,289
302	04	手续费	11,100		11,100
302	06	电费	413,000		413,000
302	07	邮电费	897,044		897,04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938,217		3,938,217
302	11	差旅费	279,000		279,00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499,500		1,499,500
302	13	维修（护）费	923,200		923,200
302	14	租赁费	5,586,936		5,586,936
302	15	会议费	209,240		209,240
302	16	培训费	296,940		296,94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9,576		79,576
302	26	劳务费	257,600		257,6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56,000		356,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269,853		1,269,853
302	29	福利费	1,043,280		1,043,2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1,000		341,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142,897		2,142,8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6,490	326,490	
303	01	离休费	314,250	314,250	
303	02	退休费	12,240	12,240	
310		资本性支出	1,681,111		1,681,111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81,111		1,681,111
合计			101,223,083	77,888,900	23,334,183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统计局

单位：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92.01	149.95	7.96	34.10		34.10	1,752.01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2.01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149.95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4.10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7.96万元。与2020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1年上海市统计局下属1家机关和2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752.01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1168.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7.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11.23万元。

2021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1.2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301.2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7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1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465.39万元。

上海市统计局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2020年我国将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上海作为省级政府，将承担上海辖区范围内人口普查的组织实施工作，完成全国人口普查省级入户登记、数据审核、资料开发等各项工作任务。

二、立项依据

根据2010年6月1日颁布实施的《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国务院令第576号），我国将于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局

四、实施方案

2020年10月31日前，组建各级普查机构，制定全市普查方案和工作计划，落实普查经费，开展本市户口整顿工作，开展普查综合试点，开展普查的宣传工作，落实普查所需的各项物资，选调和培训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开展建筑物清查和普查小区划分，开展人口普查清查摸底工作等。

2020年1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人口普查入户短表登记、10%长表抽样及入户登记、登记数据复查，事后各级数据质量抽查等工作。

2021年1月-2021年3月底，完成普查数据编码、数据审核修改并进行主要数据评估验收工作；

2021年4-12月，完成普查数据处理、汇总等，发布主要人口普查数据公报；

2021年6月-12月，对人口普查资料进行课题开发。

五、实施周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预算43470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服务业与景气调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全面、准确、及时了解上海市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情况，服调中心根据国家统计局定期报表制度及上海市政府办公厅发文要求设立了“服务业与景气调查”项目，其中部分工作内容委托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以下简称调查总队）开展。主要包括“上海居民收支统计调查”、“上海市府实事评价调查”以及“上海市居民消费价格调查”（以下简称CPI调查）等。

企业景气调查是反映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的重要先行指标。根据国家统计局定期统计制度，目前，除金融业之外的其他行业企业景气调查指标分布于各行业统计报表中，每个季度随其他经济指标一起上报市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金融业报表由本中心通过相关区统计局布置实施。本中心主要对各行业企业景气数据汇总，进行统计测算和分析工作，并形成相关统计要情、报告及小手册，作为市政府政策参考依据。

二、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及国家统计局定期报表制度；
- 2、《上海市金融业统计报表制度》；
- 3、《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方案》（国统字[2019]101号）；
- 4、《流通和消费价格统计报表制度（2019年统计年报和2020年定期统计报表）》；
- 5、《国家统计局调查队系统辅助调查员管理规定》；
- 6、《上海市市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关于加强和规范住户调查相关事项的通知》（沪调字[2016]18号）；
- 7、《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关于加强和规范住户调查相关事项的通知》（沪调字[2016]18号）；
- 8、《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总队调查纪念品经费管理办法》。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服务业调查中心（上海市统计局社情民意调查中心）

四、实施方案

- 1、根据各项调查业务工作的时间节点，按时完成调查数据的产出、汇报及发布解读工作。
- 2、开展调查相关人员业务培训。

3、分季度完成上海市分行业企业景气调查指标的汇总、核算和分析工作；按季度完成金融业企业景气调查的实施工作和景气指标的汇总、核算和分析；根据经济形势和企业发展状况及时开展培训和调研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财政拨款195.8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统计资料对外开放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国家局制定的《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规划》，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要“收齐、管好、用好”，收藏要完整及时，管理要科学规范，使用要容易便捷，围绕“上海市统计展示馆要做成集博物、宣传、科普及交流四位一体的展示馆”的目标，设立了“统计资料对外开放管理经费”项目，该项目是资料中心的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主要是按照大楼运行实际需要，对大楼范围内公共设施的日常检查、维护和管理。由于大楼老旧，在配合物业进行安全管理的同时，对于其中较大成本的开支项目进行维护保养，保证日常办公条件；为资料中心能更好地对外开放，对资料馆投入建设，其中包括资料展馆更新改造、库房系统维护、展示馆维护维修等，维护的同时进一步更新改造，运用多种媒体方式增加互动性、趣味性，使之能更好地对外开放，满足政府信息公开的需要。

二、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2、根据上海市统计资料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能设立该项目：负责组织有关统计资料、统计图书及统计档案等收集和管理，并进行有效的利用；承担统计资料、统计图书及统计档案等管理和服务系统的建设与维护；接受本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对有关统计资料的查询；开展统计资料的交流与合作；

3、为贯彻落实国家局制定的《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规划》，统计资料管理工作要“收齐、管好、用好”，收藏要完整及时，管理要科学规范，使用要容易便捷，围绕“上海市统计展示馆要做成集博物、宣传、科普及交流四位一体的展示馆”的目标，依托三大平台，做好统计资料的收集、开发和应用，全面提升对全市统计工作的服务水平。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资料管理中心

四、实施方案

1、大楼维护维修工作

配合物业对资料中心大楼内的电梯、中央空调、多媒体设备、压缩机、热水机等日渐老化的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对其中需要维修、更换设备等成本开支较大的维修项目进行维护更新，如屋面漏水、地下停车库改造等；对于一些突发的情况，如墙面渗水、设备损坏等安全隐患进行安全管理；同时配合物业对电梯、观光梯、消防设施等设备进行安全监测。

2、展示馆维修工作

主要是对中心二、三层展示厅音视等系统的维护，公司技术人员定期上门服务，进行系统稳定性、安全性的优化维护工作。主要包括：定期监测系统状态，降低系统故障率，并随时解决问题；紧急故障现场处理，发生紧急问题后迅速赶赴现场，为用户处理问题；病毒清除和防范；升级或更换损坏的配件；建立系统安全管理和系统使用管理制度；硬件损坏的检测维修或更换。（配件费用由甲方自理）；软件替换。

每月15日进行常规维护，若出现突发情况，维护公司需派专业人员3小时内到场解决相关事宜。

3、库房系统维护工作

对资料中心电脑密集架（电控部分、底盘装置、传动系统、摇手机构）和温湿度控制系统（控制模块、控制软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对机械部分磨损机件及时调换，对易生锈的链条、锁具修整上油，使其在良好的状态运行，确保档案库房能够高效、安全运行。每月一次定期进行设备的检查维护工作，对其检修、调整维护以及清洁保养；对电子产品进行安全性能检测及软件部分数据更新，做好维护记录。

4、展示馆（含驿站、实体馆）维护更新工作

对展示馆内的老旧展品进行维护更新，包括展板制作更新、宣传视频制作剪辑、阅读方式拓展更新等。运用多种方式维护更新展馆内容，增加统计资料的趣味性、互动性，使之能更好地对外开放。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财政预算149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 1、为保证顺利开展各项统计调查提供调查框，国家统计局要求各省市开展基本单位调查工作，掌握单位的基本情况，及时做好名录库维护更新布置及培训工作。
- 2、该项目明确调查范围为全市所有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明确调查表式、调查指标、指标口径、调查频率、实施办法等相关内容。
- 3、该项目覆盖全市所有区的所有注册或经营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要求各级统计部门及时根据部门数据、条块结合地实地走访调查对象，查看相关经营资料，采集相关统计信息，涵盖70多个统计指标。
- 4、在统一制度、统一标准、统一数据格式的前提下，各级统计机构和相关部门以基本单位名录库资料为基础，分工协作，根据本地区、本专业实际情况，结合有关行政登记部门提供的资料，组织实施基本单位统计调查工作。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按“在地原则”进行统计调查。

二、立项依据

根据基本单位统计报表制度、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2020年年报、2021年定报的通知、关于做好2020年年度和2021年月度调查单位审核确认工作等相关通知。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四、实施方案

为顺利推进本市基本单位统计调查的进程，及时理解、消化、传达国家统计局的相关工作要求和内容，上通下达，完善、及时布置至各区名录库管理人员；为保证数据质量，对本市各级名录库管理工作骨干人员及时沟通和系统培训。

五、实施周期

2021年度。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预算金额为32.3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机房及信息安全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统计局新机房于2015年正式投入使用，面积为150平米。按照等级保护要求，机房设备都进行了安全加固，机房空调常年保持运转，保护机房设备能够正常工作，保障统计数据的安全。

二、立项依据

国家统计系统主要的数据采集系统，各类大型普查和专项调查，上海市统计局门户网站，统计局对外业务沟通，信息交流等均需依托互联网。机房要保障统计各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转。

三、实施主体

参与项目人员：数管中心人员4人。

四、实施方案

在2021年度中保障机房环境、电源、服务器、安全设备等正常运转工作，保障统计各信息化系统正常服务。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47万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课题研究及科研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包括重大课题、专项课题、青年课题、委托业务课题四种类型，课题数不低于21项；科研管理：编印《上海经济形势回顾与展望》，订阅《统计科学与实践》，购买网络资料版权。

二、立项依据

工作职责：负责统计基础理论与方法、统计技术应用的研究；研究统计资料的开发和应用问题；收集和分析国内外统计理论、方法的研究动态和情况；负责统计科学研究的组织和管理，定期发布研究课题；编印《上海经济形势回顾与展望》。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科学应用研究所

四、实施方案

课题研究：全年按课题要求完成相应的课题数量，落实经费使用。

科研管理：四季度编印《上海经济形势回顾与展望》等

五、实施周期

2021年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133.2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统计教育培训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通过为不同区域、不同级别统计工作者提供统计教育培训，使之努力提升专业能力和统计工作质量，优化统计服务水平。实现思维上的启迪、业务上的强化、能力上的提升，做到宏观与微观相统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二、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

2、《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

3、根据上海市统计教育中心的主要职能设立该项目：负责制定全市统计人员教育培训规划和组织培训工作；开展统计教育教研，组织教材的编写和审查课件及声像资料制作和软件远程教育开发编辑和管理；开展公益性统计知识普及和宣传工作，提高全民对政府统计数据理解和应用的能力

4、《上海市统计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统计教育中心

四、实施方案

1、为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深化统计改革依法加强区域统计工作的若干意见》的要求，拓宽统计干部视野，增强统计业务能力，提高统计工作效率和质量，以此推进新时代现代化统计体系建设的步伐。

2、根据培训对象，从专业和综合方面设置各层次培训课程，安排师资力量，为不同区域、不同级别统计工作者提供统计教育培训。

3、通过层级分明的系统培训达到统计队伍专业能力稳步提升，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的目标，努力开创统计教育培训工作新局面。

五、实施周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1年财政预算9.4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